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总编制16名，全额事业编制16名。在职人员总数12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3人，全额事业人员9人，临聘人员110人。

二、主要职能职责

（一）按照经济体制改革和后勤体制改革的要求，组织实施机关各项后勤服务工作，制定区机关后勤事务工作的有关政策和管理规章制度。

（二）承担区政府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门面管理，区委、区政府机关办公用房屋、设施的维修改造，以及住宅物业管理，并开展其它有偿服务工作。

（三）承担区政府办公大楼和住宅区域的水电管理和维修，实行有偿服务，确保机关和宿舍正常供水、供电。

（四）加强区机关门卫值班管理，努力做好机关内防火防盗等安全保卫工作以及机关内流动暂住人口的管理工作。

（五）承担区机关、事业单位的文件打印和文印保密工作，做到及时、准确、优质服务，承担区委、区政府及机关事业单位的会议服务工作。

（六）承担区政府机关清洁卫生管理和机关绿化，除“四害”，办公楼的节日装点、美化等工作。

（七）在搞好现有后勤服务工作的同时，努力改善后勤服务条件。

（八）承担区机关食堂的餐饮服务工作，搞好职工就餐、会议接待等餐饮服务，为机关干部职工提供方便。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225.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307.68万元下降3.56%；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225.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307.68万元下降3.56%。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115.2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1.28万元，公用支出13.95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2110.27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511万元，其中：2019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9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225.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307.68万元下降3.56%；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225.5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307.68万元下降3.56%。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5.23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1.31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本年度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1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95万元,占13%；教育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54万元，占1%；卫生健康支出20.47万元，占18%；住房保障支出8.25万元，占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019年预算数为115.23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举办财政干部系统内培训及在职人员参加外部培训等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年预算数为0.5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厅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20.47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8.25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5.2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13.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511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511万元持平。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09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持平。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69辆，其中：轿车27辆、越野车38辆、其他乘用车4辆。
　　2019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9万元，用于69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行政单位改革工作调研、脱贫攻坚、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当年无20万元以上政府采购计划。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将严格加强对财政各项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不出现截留和挤占挪作他用现象，并充分发挥各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15.23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1.31万元，下降1.1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1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69辆。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广元市利州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